

##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事会对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的审核议案《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与江西大成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他五家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江西中控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基于当前产业发展趋势，积极拓展公司的产业布局，有利于加快公司的战略布局和提升公司行业地位，有利于公司扩大业务规模及借鉴专业合作方的投资经验和资源，对公司的长期发展和业绩提升有积极推动作用，进一步的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培育新的优质资产与利润增长点，增强公司整体抗风险能力，该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之签署页]

与会监事签字：

---

朱泰东

黄桦

陈炜

签署日期：2018年10月16日